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 2020 年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为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对本公司2020年度报告出具了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如下:

一、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详细情况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6、(1)应收项目"所述,如意集团对关联方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644,594,378.36元,计提了52,073,596.25元的坏账准备。对于关联方应收账款,我们实施了函证、资料查验、期后收款检查等审计程序,我们未能就可回收金额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判断上述关联方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是否已充分计提。"

二、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情况说明

本次保留意见涉及应收账款事项为 2019 年审计报告保留意见的延续事项。目前,如意科技主营业务稳定,正加快引入战略投资者及推动优质资产上市工作,流动性将得到有效缓解,如意科技有能力履行还款义务。

三、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董事会认为,大华由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保留意见。除此之外,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

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尊重大华出具的审计意见,并高度重视上述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中 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不利影响。针对上述事项,董事会将积极督促管理层积极采 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不利影响,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我们尊重大华出具的审计意见。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同意董事会的专项说明,并将持续关注和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相应的措施,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对 2020 年度财务报告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予以理解。公司监事会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并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切实推进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消除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七、消除上述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对大华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表示理解和认可,并已认识到上述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公司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上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以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具体措施如下:

- 1、为妥善消除上市公司应收账款保留意见,根据监管要求,如意科技等关联方结 合自身资金情况将通过支付现金方式解决应收账款问题。
- 2、公司将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持续加强内部控制,优化公司业务及管理流程,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与风险防范机制,加大内控执行及监督检查力度,降低经营风险,不断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3、公司将要求公司全体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证券监管规则的学习,提高公司员工法律及风险意识;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证券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强化关键管理岗位的风险控制职责;组织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证券相关法律法规、最新监管政策,强化内部控制监督,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 4、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本次大华提出的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内容,将根据该事项的 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信息披露准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提醒广大投资者 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说明。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